

证券代码：832029 证券简称：金正食品 主办券商：大通证券

## 潍坊金正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潍坊金正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收到全  
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纪律处分决定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基本情况

相关文书的全称：关于给予潍坊金正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纪律处分的决定

收到日期：2022年5月10日

生效日期：2022年5月7日

作出主体：全国股转公司

措施类别：纪律处分

（涉嫌）违法违规主体及任职情况：

姓名/名称	类别	具体任职/关联关系
潍坊金正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挂牌公司或其子公司	挂牌公司
单俊凤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时任董事长、总经理
单世典	董监高	时任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涉嫌违法违规事项类别：

提前使用募集资金，募集资金实际用途与公开披露的用途不符。

## 二、主要内容

### （一）涉嫌违法违规事实：

#### 一、提前使用募集资金

金正食品于 2015 年 4 月 20 日启动发行，认购缴款期为 2015 年 5 月 25 日至 2015 年 6 月 11 日，2015 年 7 月 24 日公司收到《关于潍坊金正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股转系统函（2015）4508 号）。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指南》（以下简称《股票发行业务指南》，2013 年 4 月 25 日），公司在取得股份登记函之前，不得使用本次股票发行募集的资金，金正食品于 2015 年 7 月 24 日前存在提前使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的情形，使用金额为 155,064,162.73 元，占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 99.4%。

#### 二、募集资金实际用途与公开披露的用途不符

金正食品在《股票发行方案》中披露募集资金用途为补充流动资金。2016 年 8 月 17 日，金正食品披露了《潍坊金正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称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主要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公司严格按已有的资金管理制度和审批权限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监督管理，确保募集资金严格按照《股票发行方案》规定的用途使用。而公司实际将该次发行募集资金中 10,490 万元用于兑付公司发行的私募债，470 万元用于偿还借款，76.1389 万元用于支付天星提成费用，与公开披露的募集资金用途不符。

### （二）处罚/处理依据及结果：

金正食品的上述行为违反了《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以下简称《业务规则》）第 1.4 条、第 1.5 条、《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试行）》（以下简称《信息披露细则（试行）》，2013 年 2 月 8 日）第四条、《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以下简称《股票发行业务细则》，2013 年 12 月 30 日）第三条、《股票发行业务指南》第一条第（四）款的规定。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时任董事长、总经理单俊凤，时任董事会秘书、财

务负责人单世典未勤勉尽责，对公司上述违规负有责任，违反了《业务规则》第 1.4 条、第 1.5 条、《信息披露细则(试行)》第四条、《股票发行业务细则》第三条的规定。

鉴于上述违规事实和情节，根据《业务规则》第 6.2 条、第 6.3 条的规定，我司作出如下决定：

给予挂牌公司金正食品通报批评的纪律处分，并记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

给予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时任董事长、总经理单俊凤通报批评的纪律处分，并记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

给予时任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单世典通报批评的纪律处分，并记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

(三)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

### 三、对公司的影响

(一) 对公司经营方面产生的影响：

对公司经营产生一定不良影响

(二) 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的影响：

对公司财务产生一定不良影响

(三) 存在因本次处罚/处理而被终止挂牌的风险。

### 四、应对措施或整改情况

公司及单俊凤、单世典接受处分意见，主动履行相关义务，不存在不服从决议提起复议或诉讼的情形，公司准备按照处分决定，积极配合，尽快整改。

### 五、备查文件目录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纪律处分决定书》

潍坊金正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5月12日